

上海錢莊史料

11-24-15-

上海錢莊史料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

资料室藏书专用章

分类号 F832/31

总号

011504



011504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上海钱庄史料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28 插页 9 字数 683,000

1960年8月第1版 1978年7月第3次印刷

统一书号: 4074·302 (精)定价: 4.05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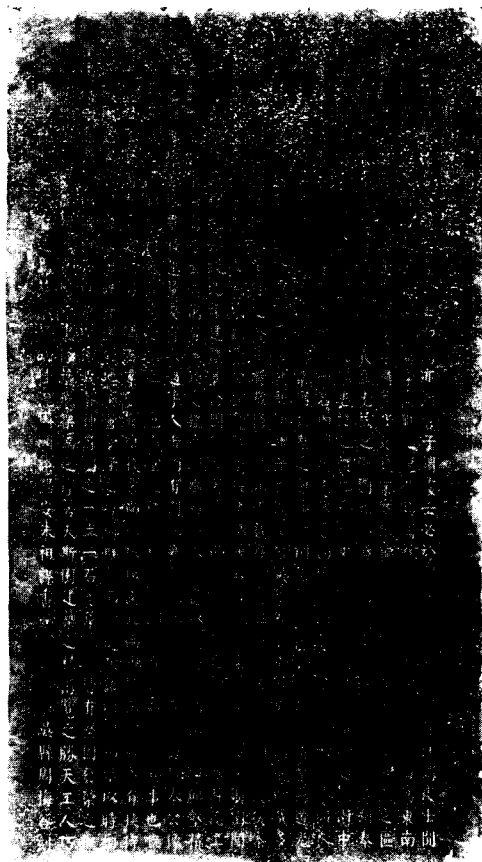
重 印 说 明

《上海钱庄史料》于 1960 年出版。现予以重印。重印时个别地方作了订正。

1978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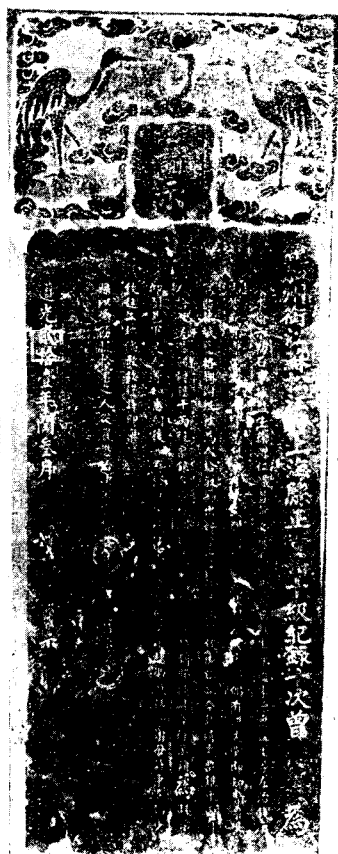


内 园 原为上海吕庙豫园的一部分，早在二百余年前即由
钱业购下作为“公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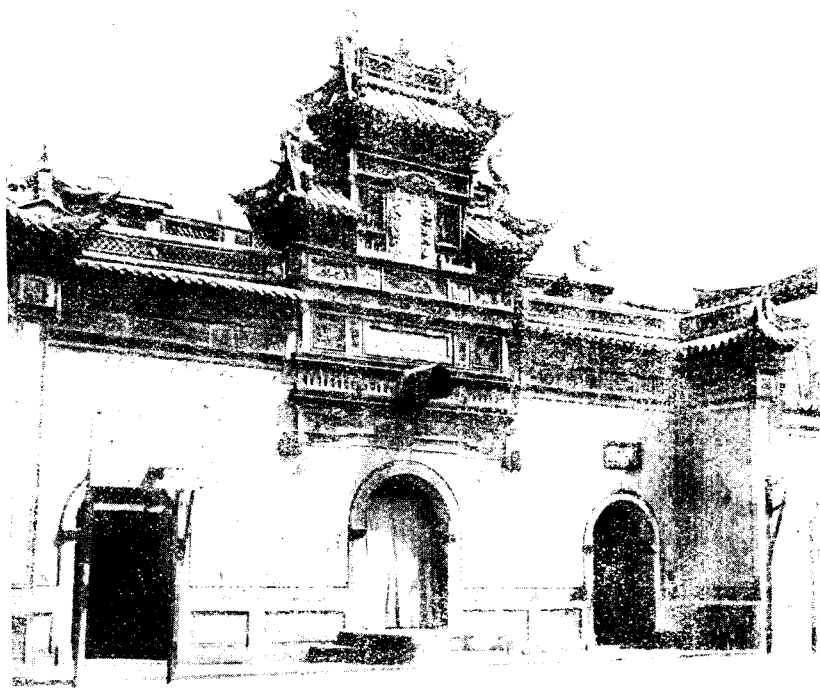
重修內園碑記

1921年臨桂況周頤(癸年)
撰文勒石，敘述上海錢業沿革
及該園重修經過。



上海县告示

这是清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为送还失票價格的
上海县告示，碑存內園，是上
海錢業業規的最早文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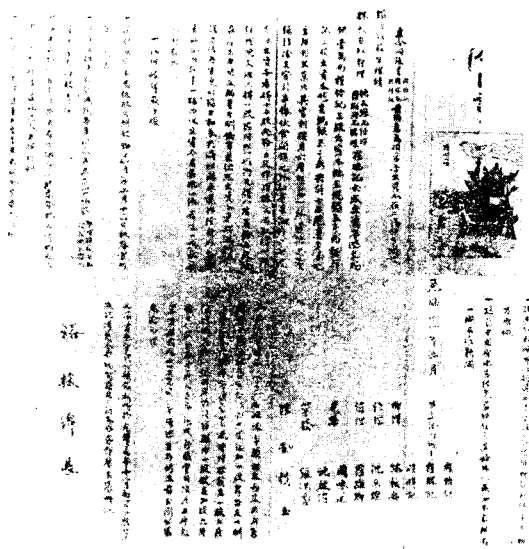
沪北錢業會館

落成于 1891 年，占地十六亩，有前后两殿和两座戏台，在照墙和仪門上遍雕三国志、岳傳、白蛇傳等人物形象。地址在今上海河南北路塘沽路轉角。



二七宝

这是从前上海租界内同源银号所铸的二七宝，又名“夷场新”（从前俗称租界为夷场），为废两改元以前上海通行的标准宝银。



合夥合同

这是协源美庄的合夥合同(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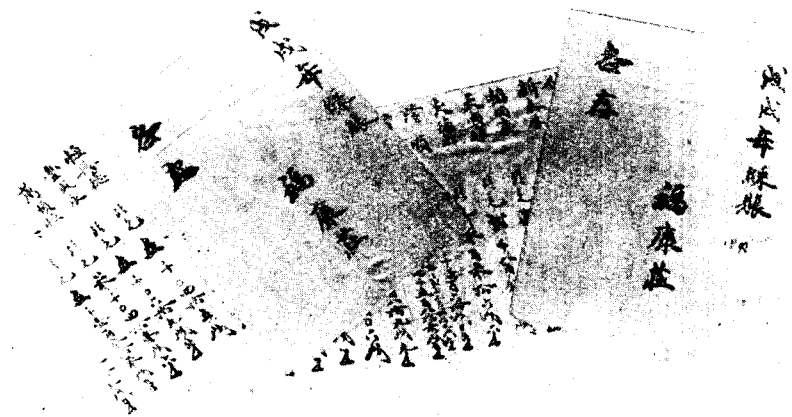


这是上海新市庄之一张收式并信。到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中国发生战事，新市庄的生意一落千丈，新市庄的生意也就销声匿迹了。



會票合同

这是协源钱庄資本家對內的附設會票內的合同(部分)。



紅帳

这是福康钱庄 1898 年阴历年初循例編制送給股東閱看的紅帳(部分)。



元豐銀公單

大德
此單計數不准互相抵用
如過期之款各莊當日
倒滙不得持公單硬執抵
數倘有遺失等作為廢紙

隔日及加除不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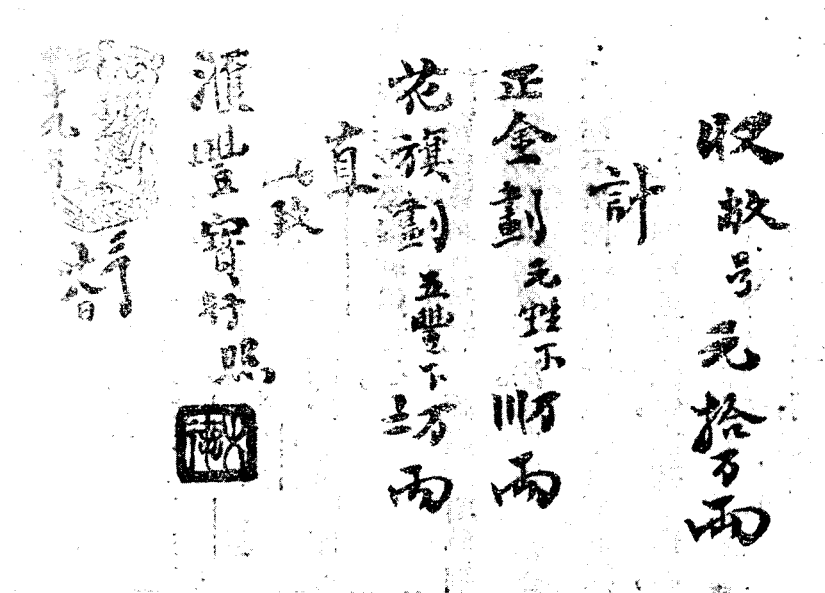
公 總

這元豐錢庄出給
大德錢庄故銀兩公單。
錢庄同業間互收票據，
不論銀兩銀元，皆五百
整數始打公單。

匯划總會划条

每天下午七時左右，各
庄公單大都打齊，即可匯总
送至匯划總會，注明应收应
付之數。倘有差額，由匯划
總會開出如右式的划条，通
知应解和应收各庄，并指定
互為收解。

大德此單專為同業計數
大德互標所如
五豐改除春柳不憑
元豐寶莊照解
十九年
北滬錢業總劃條



錢庄与“外灘銀行”进行清算所用划条

錢庄每天与使用現銀收付(錢業术语称为“划头”)的“外灘銀行”(主要指帝国主义銀行)进行清算,必須开出如上式的划条(亦称橫帳),分送当日有进出的各銀行。

編輯說明

(一)本书选輯自鴉片战争起至解放后金融业全行业合营时为止上海錢庄的有关史料,分为上下两編。上編六章,說明上海錢庄在每个历史时期的发展过程;下編前四章介紹上海錢庄的組織制度、汇划制度、洋厘銀拆市場以及同业組織和业規,后两章簡略記述几个錢庄資本家家族集团和几家錢庄的資產負債情况。資料的編排,力求圍繞各章題旨,突出中心,尽量避免重复,但必要时,也有互相參見的地方。

(二)上海錢庄原分两类:一类为汇划錢庄,另一类包括元、亨、利、貞4等。汇划錢庄是錢业公会的會員錢庄,在錢业中占主要地位;元、亨、利、貞4等不能加入錢业公会参加汇划票据的清算,业务范围也較小。1943年起汇划錢庄全部改为股份有限公司組織,部分元、亨等錢庄增資改組,加入錢业公会为會員。本书所用的“上海錢庄”“錢业”“錢庄”等字样,除另有說明外,均指上海錢业公会的會員錢庄而言。

(三)本书选輯的資料,以能說明問題为主,如遇內容相同的資料,一般对其中叙述比較完整的加以选用。如果說明的虽然是同一类問題,但反映不同時間、看法或內容有所补充的,也酌为选录。在各編章节中一般以标题提示所輯資料的內容,必要时附加說明或按語。上編各章編者按語以介紹各該章內容为主,至于各时期的历史发展过程,已在序言中說明;下編各章編者按語除介紹內容外,并就各該章資料的特点,有所闡述。

(四)本书資料大部分选自书刊报纸;部分录自档案、帳冊;另

一部分采用訪問記錄、座談會記錄和个人回忆。由于尽量保存原文，势必附帶地保存原文的观点、詞句，其中有些是錯誤的、甚至反動的，希讀者特別注意。

(五)本书选輯的資料，遇有錢業習慣上的用語尽可能加以注釋；对殘缺的文字以“□”号代替；如有錯字、別字、脫字或衍文，尽可能予以更正，或在正文內以“〔 〕”号标明。

序 言

选編上海錢庄史料是我們蒐集中国近百年金融史料工作的一部分。上海的錢庄在清乾隆年間已經成为一个具有相当規模的行业。一百多年来,上海錢庄的性质和业务,随着各个历史时期社会經济的变化而变化着。为了研究近代經济史和中国資本主义經济,对于这一个旧中国早期发生的信用机构的历史資料,自有加以整理汇编的必要。

本书所选輯的史料共有十二章,分上下两編,分別按时期和按专题編排。这里所选的虽然基本上都是大型錢庄即汇划錢庄的有关資料,但汇划錢庄在錢庄行业中占有主要地位,一般所說的上海錢庄就是指这些汇划錢庄,所以我們把这一部史料叫做“上海錢庄史料”。

关于上海錢庄的发生、发展和改造过程,有許多值得研究和探討的問題,例如,(一)上海錢庄的起源、資本来源及其性质;(二)上海錢庄的发展和演变;(三)上海錢庄的两面性和社会主义改造等等。現在我們就这些問題提出一些初步意見,作为对資料的一个概括的說明。

(一)

錢庄是我国旧式信用机构之一。在新式銀行还没有設立前,錢庄和銀号、票号、銀炉、典当等已早存在。錢庄主要分布在长江流域,它起源于貨币兌換及因經營这种貨币兌換业务而引起的存放款业务。

上海的錢庄已有悠久的历史，商舖兼营兌換和存放款是它最早的形式。据上海錢庄业較為普遍的傳說，上海錢庄是由紹兴人所設的煤炭店兼营貨幣的存放而开始的；也有人认为，上海錢庄的发生同沙船业和豆米业有密切的关系。此外，上海民間俗称和早期书报也慣于用“錢米店”和“錢布店”等字样，可見米店和布店有可能以貨幣的兌換和存放款作为副业。資料表明，上海的錢庄远在清乾隆年間已經成为一个具有相当規模的独立的行业。根据上海錢业公所的內园碑記所載：从1776年（乾隆41年）到1796年（嘉慶元年）这一时期內，历年承办該公所事务的錢庄共有106家之多；1797年的碑記，公所已有董事名录。可見早在1776年，上海錢业已有錢业公所的組織。

上海錢庄和商业的关系显然是非常密切的，錢庄存在的前提是商业发展的需要。在上述1776—1796年間，也正是商品生产有所发展、中国資本主义因素逐漸增长的阶段，因而以商业为主要业务对象的錢庄也就应运而生。从当时上海錢庄与沙船、豆米、土布等行业的关系来看，它起了資助商人、促进物資交流和扩大国内市場的一些历史作用。另一方面，由于錢庄又同封建地主关系密切，所以它在組織、制度、經營方式等方面保留着濃厚的封建性质，因而也就不可能較多地起促使封建經濟解体的作用。

錢庄資本是从事貨幣借貸业务的生息資本，它与商业資本的发展不可分割，也与高利貸資本的发展彼此結合。早期上海錢庄的資本是商业和高利貸資本的一种轉化，其中也不乏地主的投資。在鴉片战争后，由于外国資本主义的侵入，随着中国社会性质的逐漸变化，錢庄的資本来源及其性质也就起了很大的变化。

根据現有資料，从19世紀后半期到20世紀初叶这一时期中，上海拥有4家錢庄以上的有9个錢庄資本家家族集团（鎮海方家，鎮海李家，蘇州程家，慈谿董家，鎮海葉家，湖州許家，洞庭山嚴家，寧波秦家，洞庭山萬家）。这9个資本家家族集团都是江蘇和浙江

籍；以較小的資本同他們一起合伙的投資人也差不多都是江、浙籍人。為他們經營管理擔任經理人的則又以浙江寧波、紹興人和江蘇鎮江等地的人占絕大多數，于是除了依投資人的關係構成的聯號外，又形成了錢莊經理的“寧紹”和“鎮江”等幫別。這9個資本家家族集團除蘇州程家和洞庭山嚴家外，其餘7家盡管在更早的時候有的是地主高利貸者，但是在投資創辦錢莊的時候他們都是經營糖、絲、五金、洋布、顏料、參藥、木材等商業的大商人，而這些行業又都經營進出口業務，以推銷洋貨和收購土產原料出口為其牟利的主要手段。其中鎮海李家和方家、慈谿董家還自備夾板船或開設沙船號，擁有運輸工具，往來于東北、福建、漢口一帶，他們還是航運事業的經營者。

蘇州程家是經營典當起家的高利貸者，設當舖于江蘇、安徽等地，也是蘇州的大地主。在開設錢莊之後，並不兼營其他商業。洞庭山萬家雖設有經營洋布的大當舖，但是在常州等地與人合伙開設典當多家，在蘇州有大量土地；其餘各家，有的原來就屬地主階級，有的則在經商致富後在家乡購入大量土地，進行封建剝削。洞庭山嚴家，是洋行買辦出身，是以買辦資本的積累來開設錢莊的。湖州許家、鎮海葉家也都經營商業并兼充外商銀行的買辦。

在稍後一個時期，即辛亥革命前後，帝國主義銀行的買辦，如匯豐銀行買辦席正甫、席立功父子，麥加利銀行買辦王憲臣，正金銀行買辦吳耀庭，大英銀行買辦徐慶雲等，也都以相當的資本投入錢莊，充當錢莊的老板。

在早期的一些著名匯划錢莊中，軍閥和官僚的投資較少（這當然不等於說錢莊和官僚之間沒有勾結，相反，清末上海錢莊與上海道的勾結是很顯著的）；至于工業資本家投資錢莊，一直到辛亥革命後的一個時期也還是很少的。

因此，我們可以知道，早期投資上海錢莊的多數是商人，和內地的錢莊多數是由地主高利貸者直接投資有所不同。在鴉片戰爭